关于兑现2022年度企业重大创新产品

购置奖励的通知

各相关企业：

根据《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加快创新发展的支持办法》（石科园发〔2020〕3号）第十条，企业重大创新产品购置奖励申报工作即日启动。请符合条件的企业，于2023年4月28日前将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sjsyq\_cxcj@163.com](mailto:发送至zpark-qfb@163.com)；纸质材料（一式一份）报送至园区管委会（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17号楼9层919房间），**逾期未交材料，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政策兑现。**

一、申报主体

在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完成工商注册和税务登记且已购置本区企业创制的重大创新产品的企业。

二、支持政策

针对本区企业首购首用本区重大创新产品购置额50万以上的，按照购置额的10%给予应用单位奖励，最高支持50万元。

三、材料申报清单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开户银行许可证复印件（基本户）。

3.购置重大创新产品纳入**中关村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试验、示范项目和国家及北京市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的证明材料。

4.企业与本地企业购置重大创新产品的协议原件以及复印件（原件核对后当场退回企业）。

5.企业与本地企业购置重大创新产品的正式发票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核对后当场退回企业）。

6.2022年度企业区级综合经济贡献情况表（见附件1）。

7.2022年度企业税收汇总明细表（见附件2）。

8.材料真实性声明（附件3，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9.企业入园申请表打印件（附件4）。

10.由税务局开具的《涉税信息查询结果告知书》，涉税信息实缴时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按入库期查询）。

11.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官网无行政处罚结果截图。操作步骤：点击【查询服务】-【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查询】-【行政处罚结果】，输入“企业名称”，点击【查询】。网址为http://scjgj.beijing.gov.cn/。

四、注意事项

1.请将所有申报的电子版材料打包为一个压缩文件进行上报，文件名称格式为“企业名称+重大创新产品购置奖励”。

2.申报材料信息填写完整且纸质材料**每页**均加盖企业公章。

3.如果企业名称变更，须提供市场监管局出具的名称变更通知书。

4.企业需纳入园区登记，入园后方可享受园区政策。

5.经核查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欺骗性行为的，列入石景山区信用体系建设黑名单，将不再享受区内任何财政资金和重大项目支持。

**政策咨询：**

联系人：创新促进部 李丹

联系电话：68863654

邮箱：[sjsyq\_cxcj@163.com](mailto:zpark-qfb@163.com)

**入园咨询：**

联系人：郑冕

联系电话：88796908

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管理委员会

2023年4月